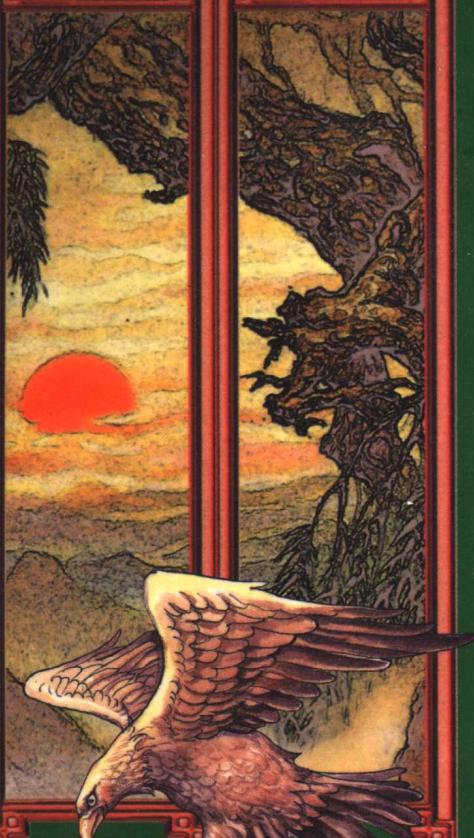


苍 鹰

柳残阳



柳残阳作品全集

苍 鹰

(台湾)柳残阳 著

(上)

太白文艺出版社

苍 鹰

(台湾)柳残阳 著

(下)

太白文艺出版社

(陕)新登字 017 号

责任编辑 葛佳映

封面设计 静 彦

苍 鹰

(台湾)柳残阳 著

太白文艺出版社出版

(西安北大街 131 号)

社长兼总编 陈华昌

新华书店经销 安康印刷厂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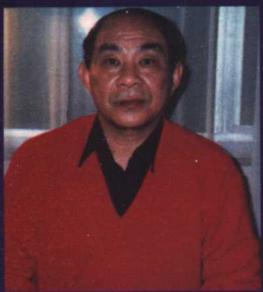
850×1168 毫米 大 32 开本 20 印张 8 插页 427 千字

1996 年 5 月第 1 版 1996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0

ISBN 7—80605—335—2/I · 287

(上、下两册)定价:28.80 元



柳残阳 近照

柳残阳先生，本名高见几，从事新派武侠创作三十多年，推出长篇小说近八十部，风靡海内外，享誉极隆。目前仍处于创作旺盛期。其作品功力深厚，构思奇巧，雄浑处犹如风嘶雷吼，浪骇涛惊，柔腻处恍若花垂露滴，鸟倦虫潜。读过一部又一部，部部精彩绝伦，品过一回又一回，回回妙趣横生，致使一大批读者如醉如痴非读不可，欲罢不能，在社会上自然形成了一群“追柳族”当代武侠小说评论家有言：“不看金、古、柳，枉在世上走！”此言甚是。

内 容 简 介

燕云飞师承无悔老人，继承了射日剑及其剑法，天下无敌，因而招致黑白两道的觊觎之心，使他无形中有了怀璧之罪。

天下七美之首柳含烟嫁给了燕云飞，又诈死于洞房花烛前。三年后，燕云飞闻听柳含烟又要嫁给百胜王，于是撞入洞房，发现这个柳含烟是假的。百胜王也发现大管家徐天龙早已背叛了自己，婚娶之事全是骗局。

江湖上盛传“一朵玫瑰天上来，万般俗物皆下品”，更传闻一帮美艳绝伦的女子组成了玫瑰帮，妄图利用其先天条件和男人的弱点称霸武林。燕云飞还发现柳含烟是这个神秘帮派的公主，深深地爱着他……

毒宗的儿子为燕云飞所杀，毒宗将燕云飞、柳含烟、雪无痕关入毒潭迷宫。柳含烟惨遭四煞轮奸，羞愤自杀。哑姑用血玉冰蟾

给燕云飞和雪无痕解了毒，从而使他俩打败了毒宗。

途中在树林里遭到寒玉的拦截，公平较斗后双方又化敌为友。寒玉的小磨岭遭袭，燕云飞等人协助寒玉除掉用淫邪计谋夺得宫主之位的白天雄。

燕云飞的兄弟项七家遭不幸，为报血仇，燕云飞等人闯过无数险关，攻入老营盘的堂口，将不可一世的杜八打败。

杜八逃到血崖玉姑娘处。玉姑娘是媚术媚功俱绝的无耻女人，专一搜罗武林追杀榜上的罪犯恶人在身边做她的裙下之臣。她练得一手绝尸掌，触者不死即残。燕云飞撞入血崖追捕杜八，剿灭了众凶顽，杀了杜八，打败了玉姑娘。

玉姑娘连夜赶回雪雁谷，找干爹宇文大悲哭诉。宇文大悲命儿子宇文海擒拿燕云飞报仇……故事一步步走向结束，但结局却大出书中人的意外。

目 录

| | |
|-------------|--------|
| 第一 章 | (1) |
| 第二 章 | (24) |
| 第三 章 | (45) |
| 第四 章 | (65) |
| 第五 章 | (87) |
| 第六 章 | (106) |
| 第七 章 | (128) |
| 第八 章 | (147) |
| 第九 章 | (167) |
| 第十 章 | (183) |
| 第十一 章 | (204) |
| 第十二 章 | (227) |
| 第十三 章 | (249) |

第十四章 (268)

第十五章 (288)

目 录

| | | |
|-------|-------|-------|
| 第十六章 | | (315) |
| 第十七章 | | (331) |
| 第十八章 | | (351) |
| 第十九章 | | (372) |
| 第二十章 | | (394) |
| 第二十一章 | | (414) |
| 第二十二章 | | (437) |
| 第二十三章 | | (460) |
| 第二十四章 | | (482) |
| 第二十五章 | | (507) |
| 第二十六章 | | (529) |
| 第二十七章 | | (553) |

| | |
|-------------|-------|
| 第二十八章 | (577) |
| 第二十九章 | (594) |
| 第三十 章 | (612) |

第一章

万里黄沙，覆盖在幽幽黑幕的面纱里，无边黑暗中，一轮明月，玉挂金钩般斜射在云穹里，缓冷轻风拂掠过沙丘顶上，沙砾轻缓移动着，朦胧的大地，仿佛覆上一层棉絮，隐遮着大野的神秘，远处，白烟冉冉而上，漠野的夜是迷人神秘的，游牧在漠地的牧人，每当白天的酷热远逸，冷风徐来之时，在沙堆上，他们燃起了驼粪，喝着羊乳，灌着浓烈的酒，啃着烧烤的羊腿，随着胡茄唱出漠野的情歌，诉说着大野千古流传的古老故事，在芸芸故事中，“千巴里”的“阿诺都哪”之墓最为广为流传……

“千巴里”有神水之名，它的夜是迷人的，那一泓清泉涌流，被漠野誉为生命之泉的小湖，是客旅必须之路，骆驼铃客，汉家儿郎，在行进途中，多在此取水打尖，这里曾有过风光繁华，也有过神韵往事，但是，飞鸟不渡，人烟罕迹，空留下神水依旧，往昔不复……

那是因为“阿诺都哪”之墓，孤零零的伫立在神水之旁，自这座孤墓出现之后，再也无人敢登临此境了……

冷墓孤坟，泉冷水冰，给这里蒙上一层诡秘色彩，这是个月圆之夜，滚滚的大漠里，从黑幽的暗夜中，突然，一

缕黄黄的光影向这里飘忽而来，随着这缕黄光，半空里响起一连串铜铃之声，细碎的铃声中，只见一个全身罩着黑披风的年青汉子跨着一匹昂首吐月的黄鬃烈马驭空而落，三只铜铃套在这匹健马的脖子上，那串串铃声便是自那匹黄马晃动的身影中颤响，一盏黄灯笼吊在马腹下，斜剑红绸，迎风飘展在黑篷之下，那冷肃的面孔上，一双神光如两盏灯样的清澈，他望着孤立在沙丘后的“阿诺都娜”，已如一阵风似的落在神水之旁。

迎着这座孤立的坟丘，他缓缓盘膝坐在坟丘之前，双目紧紧的盯在墓碑上，“柳含烟之墓”五个骆指镂刻的大字代表了这个女人的一生，她在这里已躺了三年，任狂风烈日吹晒，飞沙冷月寒孤，墓顶上已覆盖着一层层沙砾，圆拱的石墓已有老旧之感，这黑篷汉子忽然运起双掌，在冷月中微微一扬，那覆着的砂砾已如狂飚的落叶纷纷散逸飘舞，露出清晰的坟顶，哪知就在这黑衣汉子双掌甫落，泥沙溅射的当口上，他似乎警觉到什么，双目冷光陡射，向黑黝的漠野里那么略略一瞄，冷面上瞬快的掠过一抹不屑的笑意，稍稍一纵而逝，缓缓垂下双目，静静的坐在那里。

“嘶嘶——”那匹黄鬃宝马昂起来发出一声低嘶，一双眼睛瞪着黑夜里的西方，四腿有劲的伫立着，毫无惧色的守在它主人身边。

“黄龙，沉着点，别吓着了我们那班子好朋友……”

这是今夜这位黑衣汉子唯一的一句话，黄龙似乎了解这位主人的话，晃晃头，果然没有吭声，但却扬了扬前蹄，

蹬起一蓬黄沙……

远处，隆起的沙丘后，跃起了数十道人影，朝这里腾掠而来，从这群夜行的汉子身上，明显的看出他们俱是身负绝顶功夫的高手，他们已将“千巴里”的四周层层困住了，这些人仿佛有着一层顾忌，并没立刻采取行动，数十道目光俱落在盘坐的黑篷汉子身上。

冷风飒飒的刮着，斜月也隐进了云层，那黑篷汉子面临着许多高手的环视下，依然如老树盘根似的，稳稳的动也没动，良久，他仿佛已参拜完了墓中知音，两个目刃陡然的射向四处，沉声道：

“是哪路的朋友，难道不知道我燕云飞在这里悼念亡妻，最忌别人骚扰……”

字字铿锵，震的四周的汉子耳中隆隆而响，句句穿心，个个都觉的如雷击心，体颤身晃，燕云飞果然非寻常之辈，仅两句话已令他们胆颤心惊了。

但，几句话并不能吓退这些道上枭雄，绿林之霸，他们个个踞伏在原地，颤闪的刀刃映着冷目泛射出条条光华，森森寒气隐隐透着杀机，燕云飞嘴角上掀起一抹酷厉的笑意，道：

“怎么？连个腔也不敢搭，莫不都是哑巴……”

半空里蓦地响起一磔磔怪笑，随着这凄冷的笑声，三道人影疾射而来，他们如飘浮在空中的幽灵，身子在晃移间已腾空而落，夜影里，燕云飞的目梢子已掠向这三个红白黑三色长衫的汉子身上，站在燕云飞面前的是那个全身

苍 鹰

红袍的汉子，他面若死灰，一双阴冷的目光仿如射出冰渣子般的阴寒，瞅住燕云飞冷嗤的道：

“燕朋友，明人不说暗话，西北帮三十六条人命可是阁下干的……”

眉头深深的皱了皱，燕去飞冷冷地道：

“火狐狸，我杀这三十六条人命，有理由么？”

西北帮在西北道上素有北道霸子之誉，火狐狸仇磊、白狐狸晏斌、黑狐狸宇文仙在西北帮中是名传千里的三大护法，今夜狐狸兄弟三人连袂追踪燕云飞于“千巴里”已非寻常，何况西北帮的兄弟数十人跋涉千里远征大漠，若非西北帮出了大事，何须恁多高手出动，火狐狸仇磊怪眼一翻，嘿嘿地道：

“我仇磊可以举出千百个理由证明是你下的手，头一桩，举世中，有此能力者舍神剑射日燕云飞再也找不出第二个有此身手之人，而一剑穿心的手法正是射日的惯有招式，请问燕朋友，你还有更好的解释么？”

燕云飞嘴角上噙着那一抹永难理解的笑容，舒展的眉宇略略往上一翘，一脸不屑的说：

“还有呢？”

仇磊嘿嘿地道：

“十二颗神相宝珠随着西北兄弟的惨死而不翼而飞，除了燕朋友知道十二神相的真正作用外，江湖上识得十二神相的人并不多，嘿嘿，燕朋友，西北帮今夜不拿回神珠，不剥了你这层皮，只怕不会罢休。”

挥挥手，燕云飞不耐烦的道：

“通通滚吧，今天是我亡妻的祭日，我不想杀人……”

他深爱死去的妻子，心里壅塞着一股哀怨的悲凉，在他脑海里是柳含烟那风姿绝世的风采，艳丽照人的往昔影子，在江湖上跑的，道上混的，谁不知天下最美的女人柳含烟是燕云飞的老婆，柳含烟的美是超然的，她风情万种，艳俏媚笑，无一不是美的创造，她风靡过武林，多少禄林豪客，武坛巨霸为其倾倒，生活在大漠的驼客汉家子奉她为“阿诺都娜”——意为仙女之意……

黑狐狸宇文仙在西北道上素有霹雳火之誉，脾气刚烈，火爆如雷，一听说日剑燕云飞口气中，根本没将他们西北帮瞧在眼里，那股气激得他怒火中烧，厉声道：

“他妈的，姓燕的，你当自己是谁呀！真他妈自以为有几手破剑法，就想目空四海了，西北兄弟不信邪，我要为三十六名兄弟讨回他们的命……”

他这一吼，这一骂，燕云飞的脸上突然掠过一层无边的杀气，双目一寒，道：

“去吧。”

白狐狸晏斌大叫道：

“宇文兄小心。”

但，他们西北帮对这个满身披着神秘的燕云飞了解得太不够了，燕云飞的身子并没有怎么移动，那一袭黑斗篷略略飘动，一缕剑光已在空中一闪而没，谁也没有看见他是怎么出手的，黑狐狸宇文仙在一声掠叫中，鲜血已从脸

上洒落下来，在那张清冷的脸上，由左而右，一条拇指宽的血口翻裂开来，血已迷住了他的眼，他捂住那张脸，人已斜翻了出去，燕云飞那一剑的力道还真强劲，逼得宇文仙跃向身后的一个小沙丘上，他突然觉得自己踩在一块钢板上，一条腿已被被人抓起，只听一声畅声大笑，那小沙丘像个巨塔，提着宇文仙的脚，大声道：

“燕当家的，嫂子祭日，你不顾意杀人，我血手老沙可没这个忌讳，别说西北帮这点道行，就是天下三大帮，九大派全来了又怎么样？遇上老沙，那是他们倒霉了。”

血手老沙连鬼都怕，他那手杀人手法在江湖上向来有鬼见愁之称，随着老沙的话声，黑狐狸宇文仙暴传出一声凄厉的惨嚎，那颗斗大的脑袋已应声而碎，叭地一声，人已摔在沙堆里。

这变化太惊人了，老沙如鬼魅样的出现，又利落的干掉了黑狐狸宇文仙，西北帮今夜虽然来了几十个，在惊诧中，却没有一个能拦下老沙的出来，白狐狸晏斌和火狐狸仇磊，两人悚然动容，神色千变，眼里俱透露出凌烈的杀机。

火狐狸仇磊暴喝一声道：

“娘的，老沙，你够狠，够毒，我们西北帮要不剁了你这龟儿子，今天就决不回西北地面上。”

西北帮兄弟全动容了，在火狐狸仇磊的厉喝声中，数十道人影连袂的扑向老沙，血手老沙人仰空一声大笑，手里多了柄内颤的大刀，他杀人一向讲究速度和先机，那数